**桃園市男女陪侍行業(酒吧、酒家、特種咖啡茶室等)及舞廳**

**COVID-19武漢肺炎防疫實名制切結書**

公司或商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(代表人或負責人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)

茲就本營業單位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防疫措施，本營業單位同意辦理下列事項:

* 工作人員每日造冊備查。
* 未攜帶身份證件者(本國人：身份證；外籍人士：護照或居留證)不得入場(含工作人員)。
* 採用本府資科局制訂之實名制資訊化機制(需有電腦及條碼機，業者自備)；外籍人士則採用紙本登錄，記錄護照或居留證號碼。
* 實名制資料應留存28天就銷毀，28天內資料以備爾後疫調需求。
* 如未遵守上述事項，桃園市政府依傳染病防制法第70條第1項第3款規定裁處，違反達2次者命令停止營業1個月。

公司或商號 ○ ○ ○

代表人或負責人 ○ ○ ○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